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赵玉成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监事会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在公司十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 3 人，实际出席 3 人，均为现场出席。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赵玉成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梅东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的议案》

（1）鉴于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发布了《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6），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 元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第八章关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即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等事项时，将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根据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在 2018 年年度利润方案实施完毕后由 31.85 元/股调整为 31.82 元/股，届时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调整。

鉴于在公司进行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期间，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及自愿放弃等原因不具备资格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 38000 份，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

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263 人变为 258 人；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395 万份变为 390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由 3,160,500 份变为 3,122,500 份，预留授予部分由 789,500 份变为 777,500 份。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会议审议通过的调整后的内容一致。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符合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进行调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此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7 月 29 日